

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2021 雄爭舞鬥街舞大賽」 決賽辦理簡章

公告日期：2021/09/16

壹、宗旨

為創造高雄表演藝術價值，促進全國熱愛街頭藝術之人互相學習、切磋與交流，提供年輕族群展現藝術的舞台。邀請全國街舞團隊分享交流經驗，促進台灣街舞文化發展，並培養新生代街舞新星。

貳、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

參、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青年局

肆、協辦單位：高雄銀行、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伍、執行單位：高雄國際青年表演藝術發展協會

陸、活動日期：110 年 10 月 30 日(六)

柒、活動時間：14:30-20:00

捌、活動地點：中央公園水廣場（高雄市前金區中山一路 11 號 中央公園捷運站一號出口）

玖、參賽資格：

一、排舞競賽

(一)學生組：全國高中職以下在學學生（需於初賽上傳影片時檢附在學證明）

(二)公開組：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或社會人士(需於初賽上傳影片時檢附身分證，
若組內有 1 人為公開組資格，全組為公開組)

(三)以上組別同一團體皆不得重複報名。

二、Battle 競賽：不限年齡之舞蹈高手。

壹拾、活動費用：無

壹拾壹、活動內容：

本活動分為「排舞競賽」及「BATTLE 競賽」。

一、活動預計流程：

【110/10/30】2021 雄爭舞鬥街舞大賽活動日		地點
09:30~12:00 (150)	選手彩排、報到	中央公園水廣場
12:00~13:40 (100)	器材調整與舞台準備	
13:40~14:30 (50)	BATTLE 賽徵選	高雄捷運中央公園站一號出口 室內廣場
14:30~14:35 (5)	主持人活動開場	中央公園水廣場
14:35~15:45 (70)	排舞賽第一輪競賽（學生組）	
15:45~16:15 (30)	BATTLE 16 強賽	
16:15~17:25 (70)	排舞賽第二輪競賽（學生組）	
17:25~17:35 (10)	BATTLE 4 強賽	
17:35~17:45 (10)	主持人特別表演	
17:45~18:15 (30)	JUDGE SOLO	
18:15~19:05(50)	排舞賽第三輪競賽（公開組）	
19:05~19:10 (5)	特邀演出：雄校聯	
19:10~19:15 (5)	BATTLE 冠亞軍決賽	
19:15~19:30 (15)	特邀藝人演出：Kimberley	
19:30~19:35 (5)	特邀演出：福臨小麥可	
19:35~19:45 (10)	貴賓致詞	
19:45~20:00 (15)	評審講評、頒獎典禮	
20:00~	大合照、賦歸	

二、排舞競賽相關細節規則

(一) 決賽辦理辦法：

- 1.初賽評分結束後，已於 110 年 06 月 08 日（二）11 時於主辦單位粉絲專頁及官方網站公告學生組 31 隊及公開組 10 隊共 41 隊決賽隊伍，因活動辦理時間異動，將徵詢原決賽隊伍參賽意願，若因故無法參賽，須簽署**放棄決賽資格切結書**，由主辦單位視辦理情況遞補候補隊伍參與決賽，並重新公告最終決賽隊伍，110 年 10 月 30 日（六）於中央公園水廣場進行決賽。
- 2.為避免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決賽無法實體辦理，決賽隊伍須拍攝決賽影片，並於 110 年 10 月 12 日(二)12:00 前繳交決賽影片。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停止舉辦法賽，將以此次拍攝之決賽作品作為評審評分之依據。拍攝期間須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高雄市政府之相關防疫規定。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無法舉辦實體競賽，主辦單位將上傳決賽作品至高雄市政府青年局社群平台。

決賽作品拍攝規範如下：

- (1)人數限制：每組 3-15 人，初賽與決賽的參賽者須相同，決賽得減少組內參賽人數但不得增加(最少不得低於 3 人)，學生組須檢附在學證明，冒名者取消參賽資格，並以初賽資格認定決賽參賽組別。
- (2) 影片格式：以 3 分鐘為限之創作影片，作品影片格式用 MP4 格式，解析度建議為 1920x1080 (1080P) 規格 (勿用 4k 畫質)，畫面須為橫式。
- (3) 影片內不得有不雅畫面，影片音樂不得有不雅字眼(包含外語)，經執行單位查驗並告知後僅有 1 次修正機會，限期 2 日修正後，再次上傳主辦單位指定表單系統，並主動告知執行單位，逾期或修正後依舊不符規定則直接取消參賽資格。
- (4) 參賽隊伍須使用合法音樂曲目，建議參賽者事先自行上傳影片至 YOUTUBE 測試是否會因音樂版權產生問題，測試完後將參賽影片上傳至主辦單位指定表單系統，並註明「2021 雄爭舞鬥街舞大賽-○○○(隊伍名稱)」。需填寫完善個人／團隊資訊、作品說明，以上傳日期為憑，逾時恕不受理。若涉及著作財產權，導致主辦單位上傳影片受限，參賽隊伍需自行負責相關責任。

- (5) 參賽作品須確保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侵權、誹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若經主辦單位查驗比對，舞蹈有 4 個 8 拍或 30 秒的舞蹈、隊型相同，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檢舉人需於比賽結束後一個月提出爭議，若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將取消得獎人入選資格並追回得獎獎勵，所追回獎金將捐給慈善機構。
- (6) 影片拍攝點請選擇乾淨無廣告背景，影片中不可有贊助廠商及其他活動之背板。

3.排舞實體競賽決賽規則：

- (1) 人數限制：每組 3-15 人，初賽與決賽的參賽者須相同，決賽得減少組內參賽人數但不得增加(最少不得低於 3 人)，**學生組於決賽當日須出示在學證明**，冒名者取消參賽資格，並以初賽資格認定決賽參賽組別。
- (2) 報到當日須攜帶**身分證件或其它有照證件**至報到處檢核，人員應與報名時相同，現場不得更換或增加。若有資格不符，經檢舉查證屬實，取消該隊比賽資格。
- (3) 參與決賽之隊伍需準備一支時長 **3 分鐘至 4 分鐘**舞蹈進行排舞競賽之決賽，若不足 3 分鐘，每不足 10 秒，該團體扣總平均 1 分；超過 4 分鐘，每超過 10 秒，該團體扣總平均 1 分，以此累計。
- (4) 舞台規格：長約 7 公尺 x 寬約 9 公尺。
- (5) 音樂中若有爆音或音量過小之問題，及任何不當、猥褻等攻擊性的字眼(包含外語)，該團體扣總平均 2 分。
- (6) 服裝若有妨害風化之行為，該團體扣總平均 2 分。
- (7) 若使用任何產生火焰、火花或粉末類型等危險之比賽道具，則當場取消參賽資格。
- (8) **音樂繳交**：參賽隊伍自備合法音樂曲目，音樂檔務必在 **110 年 10 月 20 日(三) 18 點前**繳交於指定之信箱 (k.ipayda.org@gmail.com)，並註明「2021 雄爭舞鬥街舞大賽-○○○(隊伍名稱)決賽音樂」，並附上簽署版權切結書。參賽隊伍需自行負責相關責任，若涉及著作財產權，則不得公開傳輸及商業發行。
- (9) 參賽作品須確保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侵權、誹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若經主辦單位查驗比對，舞蹈有 4 個 8 拍或 30 秒的舞蹈、隊型相同，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

任，檢舉人需於比賽結束後一個月提出爭議，若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將取消得獎人入選資格並追回全部得獎獎勵，所追回獎金將捐出給慈善機構。

(10) 為提升決賽隊伍知名度及本活動曝光率，進入決賽隊伍，需下載 17Live app(17 直播)，並進行 30 分鐘團練直播，請務必配合，若當次直播觀看數為決賽隊伍之首，則頒發 3 千元獎金以茲獎勵。

4.由五位評審共同進行評選(公開組增加陳芳語為特別評審)。

5.完成報名即視為同意本活動相關規定及公告訊息，將參與本次比賽及相關活動期間之著作權及肖像權，無條件授權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授權之第三人，進行全程攝錄影、複製、製作各式文宣，於網站重製、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及進行其他必要之改作、重製、編輯等之推廣運用。

6.參賽者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比賽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

(二) 評選標準：(分數百分比比例)

序	項目	比例	序	項目	比例
1	舞技	40%	4	音樂	10%
2	整齊度	20%	5	服裝	10%
3	創意	15%	6	表演意涵與主題鏈結	5%

三、Battle 競賽相關細節規則

(一) 重新開放報名時間：110 年 9 月 16 日(四)17 時 00 分起至 10 月 20 日(三)12 時。
(已報名者不需再次報名)

(二) 報名費用：免費。

(三) 參賽人數：最高上限 100 人。

(四) 參賽者名單確定日期：110 年 10 月 25 日 (一) 12 時於主辦單位粉絲專頁及官方網站公布。

(五) 賽制：

1.海選：一次兩人同時上場海選，一次 40 秒，分數較高的前 32 位選手晉級。

2.32 強：一次一人在場上海選，一次 40 秒，分數較高的前 16 位選手晉級。

3.16 強：採 Battle 賽制，兩人輪流尬舞，一人一 round，一人 40 秒，結束後由評審判決。

4.8 強：兩人輪流尬舞，一人兩 round，一人 40 秒，結束後由評審判決。

5.4 強：兩人輪流尬舞，一人兩 round，一人 60 秒，結束後由評審判決。

6.冠亞賽：兩人輪流尬舞，一人兩 round，一人 60 秒，結束後由評審判決。

(六)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次實體競賽無法辦理，則取消辦理 Battle 競賽。並將 Battle 競賽獎金移至排舞競賽之線上增設獎項。

壹拾貳、獎勵辦法

一、排舞競賽公開組及學生組第一名可獲得：

(一) 「雄校聯社團養成實驗室」舞蹈練習室使用時數 60 小時。

(二) 尼亞斯舞蹈表演藝術學院參訪 1 次，及由該學院提供 10 堂免費課程。

(三) 尼亞斯舞蹈表演藝術學院空間免費練習 40 小時。

二、上述時數須於 110 年 12 月 25 日(六)前用畢，逾期作廢。

三、上述時數以「團體」為單位計算，凡同一團體之成員使用時數，皆計入該團體名下；

例如：甲團體有 3 位成員，分別借用教室 1 小時，甲團體可使用總時數將減少 3 小時；

如 3 位成員同時一起在同一間教室 1 小時，甲團體可使用總時數將減少 1 小時。

壹拾參、獎金：

排舞賽獎項		Battle 賽獎項 (不分組)
學生組	公開組	冠軍：5 萬元
冠軍：8 萬元	冠軍：17 萬元	亞軍：2 萬元
亞軍：3 萬元	亞軍：5 萬元	特別獎項 (不分組)
季軍：2 萬元	季軍：2 萬元	網路人氣獎一組：1 萬元
優等：8000 元(兩組)	優等：1.2 萬元(兩組)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更改線上則增設 優等：8000 元 (三組)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更改線上則增設 優等：1.2 萬元 (三組)	
*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更改線上則增設 舞力新星獎：5000 元 (兩組)		

*倘若有分數相同之事宜，則獎金平分。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得獎獎品或獎金金額在新台幣 20,001 及其以上，得獎者必須依規定扣繳 10% 中獎所得稅額，使得領獎。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 1 仟元，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

所得稅申報，故得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勞報資料方可領獎。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

壹拾肆、Battle 競賽報名連結 QR CODE



壹拾伍、聯絡方式

- 一、聯絡窗口：周先生
- 二、洽詢電話：0968736671
- 三、電子信箱：k.ipayda.org@gmail.com

壹拾陸、主辦單位保留活動彈性調整最終解釋權，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主辦單位官網。